

譯本

可持續發展委員會 教育及宣傳工作小組

二零一零年十月十四日會議摘要

與會成員

主席：賴錦璋先生

成員：何建宗教授
梁陳智明女士
盧慧蘭女士
單仲偕先生
戴希立先生
黃紹倫教授

因事缺席者：陳黃麗娟博士

洪丕正先生

何百川先生

林雲峰教授

列席者：*只限議程第 4 項*

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主席方敏生女士

只限議程第 5 項

教育局首席教育主任(課程發展)1 譚貫枝先生

教育局總課程發展主任(個人、社會及人文教育)11
李志雄先生

所有議程項目

環境局高級城市規劃師(可持續發展)廖懿珍女士

環境局城市規劃師(可持續發展)潘念雪女士

環境局高級行政主任(可持續發展)譚惠娟女士

環境局助理秘書長(可持續發展)1 陳國衛先生

環境局助理秘書長(可持續發展)2 黃藝蕾女士

秘書：環境局首席助理秘書長(可持續發展)陳秀芳女士

譯本

第 1 項 —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(二零一零年七月九日)

成員在會上通過上次會議記錄。成員得悉，可持續發展科會把不記名的會議摘要上載網站，供市民瀏覽。

第 2 項 — 續議事項

成員得悉，秘書處已對可持續發展基金(基金)這一輪申請的優先範疇作出適當修改，而基金第八輪申請詳情載於第 10/10 號文件，並在會議議程第 6 項討論。

成員亦得悉，由於部分列席者抵達會議的時間有所更改，故此會議議程可能須相應稍作調動。

第 3 項 — “有關可持續發展的宣傳及傳媒推廣活動”(第 09/10 號文件)

(文件不會供公眾查閱。)

第 6 項 — “教育及宣傳計劃和活動的最新進展”(第 10/10 號文件)

成員得悉教宣小組為學界推行計劃的進展，並同意須盡早與教育局商討，使可持續發展教育更切合小學及初中的新課程。

成員得悉其他教育及宣傳計劃和活動的進展，並同意循目前方向推行有關計劃和活動。

第 4 項 — “氣候變化公眾教育”(第 07/10 號文件)

成員得悉委員會下一個社會參與過程主題為氣候變化相關議題，而委員會可持續發展策略工作小組(策略小組)同意過程應激發目標組別構思應對策略，並專注氣候變化議題中的節能措施管理。成員繼而詳細討論氣候變化相關議題，包括氣候變化現象；引導社會認識低碳生活概念的需要；在過程中可望取得的成果；以及教宣小組與策略小組的協調方式。

成員同意建議的教宣小組角色，即與策略小組協調，通過學校和非政府機構，讓廣大市民參與討論，同時進行一連串緊密的宣傳及活動，

譯本

以加深公眾對氣候變化的認識，提高他們對氣候變化影響日常生活的意識，並促使公眾改變思維、生活方式及習慣。成員亦同意教宣小組即將舉行的活動以氣候變化為主題。秘書處會向委員會匯報教宣小組的意見，以供考慮。

第 5 項 — “在香港學校推行可持續發展教育” (第 08/10 號文件)

教育局代表應邀出席會議，向成員簡介現時課程如何在本港推行可持續發展教育。成員稱許可持續發展教育目前方向是重大的突破，而且更符合教宣小組的方針。成員得悉，教育局會加強培訓教師和學生參與籌辦可持續發展計劃。他們同意教宣小組與教育局應加強協調。秘書處應與教育局聯絡，商討加強合作和提供適用的材料為教材。

第 7 項 — 其他事項

並無其他事項匯報。

第 8 項 — 下次會議日期

下次會議會概述收到的基金申請。秘書處稍後會告知成員下次會議的確實日期。

委員會秘書處

二零一一年一月